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年度单位决算

2026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在省、市农保机构的业务指导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二）积极宣传国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有关政策，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的方针、政策，搞好调查研究，不断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质量。

（三）负责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征缴汇集，按规定及时进入社保基金专户。

（四）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村干部养老保险、被征地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及老字号群体代发等工作。

（五）办理参保人员的转保、退保手续，做好转移接续及注销登记。

（六）对镇社保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进行管理和指导监督。

（七）负责内控管理、档案管理和咨询查询服务

（八）正确编制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统计报表，做到内容完整，数字准确，填写清晰，上报及时。

（九）开展内部稽核、数据比对及基金风险排查。

（十）接受上级业务单位的指导和监督，按时完成各种报表。

（十一）编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定期检查计划执行情况，保证计划圆满完成。

（十二）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5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公开01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2.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2.74	总计	60	172.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公开02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72.74	172.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1	3.4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1	3.41						
2010301			行政运行	3.41	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	144.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4.14	124.1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14	124.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8	20.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	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5	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	5.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3	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	7.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2	5.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1	17.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1	17.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5	12.15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	5.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公开03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2.74	158.79	1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1	3.4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1	3.41				
2010301			行政运行	3.41	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	130.94	13.9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4.14	110.19	13.9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14	110.19	13.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8	20.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	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5	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	5.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3	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	7.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2	5.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1	17.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1	17.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5	12.15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	5.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公开04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41	3.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9	14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3	7.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21	17.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2.74	172.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2.74	总计	64	172.74	172.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公开05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2.74	158.79	1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1	3.4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1	3.41	
2010301			行政运行	3.41	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	130.94	13.9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4.14	110.19	13.9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14	110.19	13.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8	20.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	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5	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	5.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3	7.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	7.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2	5.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1	17.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1	17.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5	12.15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	5.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公开06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67.75	30201	办公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5.06	30202	印刷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3	奖金	28.54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53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5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1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5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8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2	退休费	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5.4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2.23	公用经费合计					6.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公开07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公开08表

单位：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障管理中心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172.74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72.74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77.7万元，下降77.0%，主要原因：2024年被征地清欠资金618.90万元拨付到位，为支付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故与上年对比变动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172.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2.74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172.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79万元，占91.9%；项目支出13.95万元，占8.1%；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2.74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72.74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77.7万元，下降77.0%，主要原因：2024年被征地清欠资金618.90万元拨付到位，为支付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故与上年对比变动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74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202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77.7万元，下降77.0%。主要原因：2024年被征地清欠资金618.90万元拨付到位，为支付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故与上年对比变动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41万元，占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4.9万元，占83.9%；卫生健康（类）支出7.23万元，占4.2%；住房保障（类）支出17.21万元，占10%。数据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9.03万元，支出决算为17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180.11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经费60万元及业务经费相关资金未拨付到位，故与预算数相差较大。其中：基本支出158.79万元，占91.9%；项目支出13.95万元，占8.1%。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预算指标数，故相差较大。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200.37万元，支出决算为12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经费及工作认证经费共计70万元未拨付到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06万元，支出决算为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77万元，支出决算为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入2人，调出2人，辞职1人），故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8万元，支出决算为5.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入2人，调出2人，辞职1人），故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76万元，支出决算为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入2人，调出2人，辞职1人），故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29万元，支出决算为5.02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9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入2人，调出2人，辞职1人），故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58万元，支出决算为2.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入2人，调出2人，辞职1人），故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15万元，支出决算为1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5.06万元，支出决算为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8.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2.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6.56万元，主要包括：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管理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管理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5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5个项目，涉及资金40661.53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基本达到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组

组织对2025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2025年度主要任务涉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费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9.8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经费6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4186.11万元，执行率为84.25%，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12638.61万元及重新安排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3748.81万元，执行率均为100%，除部分补贴资金未能足额到位外，其他工作有序进行，达到预期目标，2025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均缴费标准提高约65.73%，人均年待遇领取提高约375.96元。2025年度单位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总体目标落地成效整体良好，有效推动了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提质增效，切实保障我县城乡居民老年基本生活，稳步实现“老有所养”的民生保障目标。上述项目由我单位自主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已完成2025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组织对2025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各项目推进有序，执行和落地完成情况整体向好，资金使用合规规范，但仍存在部分短板待改进，包括部分项目产出指标未达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需在后续工作中重点关注并针对性整改。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5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86分。全年预算数为

24186.11万元，执行数为20377万元，完成预算的84.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良好；二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以“全覆盖、保基本、有弹性、可持续”为核心原则，围绕兜底民生底线、完善制度机制、提升保障质效三大方向落地。具体分为以下几个维度：1.制度运行核心指标 健全统筹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稳步提升，确保参保居民共享发展成果，稳步实现“老有所养”的民生保障目标。2.参保扩面全覆盖目标 落实全民参保计划，通过数据比对精准锁定未参保群体，引导符合参保条件的城乡居民应保尽保，巩固参保覆盖成果，重点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全部纳入保障范围，实现不漏一人的兜底保障。3.待遇发放刚性目标 确保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金发放率达到100%，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拨付，按规定落实缴费补贴、困难群体代缴保费、丧葬补助金发放等政策、保障各项待遇精准落地。4.基金可持续运行目标 严格落实社保基金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全年预算执行率达标，实现基金收支动态平衡，防范基金运行风险。5.服务提质增效目标 优化参保缴费、待遇申领、资格认证等全流程经办服务，依托线上渠道提升缴费便捷度，引导居民选择中高档次缴费，逐步提高人均缴费水平和个人账户积累，提升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指标颗粒度不足，部分产出指标未细化到可量化、可考核的维度，后续难以通过指标精准衡量项目成效；二是绩效结果应用不充分，过往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未纳入次

年监管重点，评价结果和后续资金安排未直接挂钩，难以通过绩效管理反向倒逼预算编制、执行环节优化，形成“评价-整改-提升”的闭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绩效指标颗粒度，明确指标的统计口径、数据来源和考核节点；二是动态管控预算执行进度，强化绩效结果刚性应用，把绩效优良的业务板块给予资金倾斜，形成“评价-整改-提升”的完整闭环。

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157-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157003-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11	24186.11	20377.00	10	84.25%	8.4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80.11	24186.11	20377	—		
			专项债券资金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00%					完成8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84.25%	10	8.43	部分指标金额未拨付

								到位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项成本	预算金额内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家庭增收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得到社会一致好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	积极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正向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86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行政运行(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离退休(类)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六、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事业单位医疗(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公务员医疗补助(类)公务员医疗补助(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住房公积金(类)住房公积金(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购房补贴(类)购房补贴(款)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附件: 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费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经费	
3	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4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5	重新安排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费						
主管部门			157-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157003-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28.00	13.95	10	49.83%	4.9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8	28	13.95	—		
			专项债券资金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计划的100%					完成50%，部分经费指标未拨付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障率		=100%	49.83%	15	7.5	部分经 费指标 未拨付
		质量指 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 标	项目单项成本		预算金 额内	部分达 成预期 指标并 具有一定效果	10	7.5	部分经 费指标 未拨付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	项目预计效益		提高工 作人员 的工作 效益	达成预 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 益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良好	达成预 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	生态效益		积极	达成预	5	5	

		益			期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正向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4.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经费						
主管部门			157-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157003-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0	60	0	—		
			专项债券资金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工作的100%					续保经费未拨付，续保工作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0%	15	0	指标未拨付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100%	0%	15	0	指标未拨付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0%	10	0	指标未拨付
		成本指标	项目单项成本		预算金额内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0	0	指标未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家庭增收		良好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5	0	指标未拨付
		社会效益	提高参保质量		≥40%	40%	15	1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积极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		正向	达成预	5	5	

		影响			期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群众满意度	$\geq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3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_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157-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157003-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11	24186.11	20377.00	10	84.25%	8.4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80.11	24186.11	20377	—		
			专项债券资金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00%					完成8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84.25%	10	8.43	部分指标金额未拨付到位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项成本		预算金额内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家庭增收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得到社会一致好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		积极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		正向	达成预	5	5	

		影响			期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157-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157003-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638.61	12638.61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	12638.61	12638.61	—		
			专项债券资金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00%					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金额		= 126386100元	126386100元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项成本		预算金额内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正向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积极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正向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象满意 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新安排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157-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157003-濉溪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748.81	3748.81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	3748.81	3748.81	—			
			专项债券资金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00%					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项成本		= 37488100元	374881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城乡居民创收		≥60元/年	60元/年	10	10		
		社会效益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正向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影响		正向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政策可持续执行		≥15年	15年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度						
总分						100	100.00	